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江奕庭

電話：03-3322101#7472

傳真：03-3361044

電子信箱：tinaruru88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400418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(0041846A00_ATTCH3.docx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辦理「104年中等學校教師美感教育講習」請貴校薦派對視覺藝術或表演藝術展演有興趣之教師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4年6月9日臺教師(一)字第104007741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講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目的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擔任「整合型視覺形式美感教育實驗計畫—北部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」；該校辦理教師美感教育講習，課程包含視覺形式美感教育實驗課程實例分享、第13屆台新藝術獎大展。藉此開創學校教育新視野，引發教師體驗美感及創新美感教育行動。

(二)時間：104年6月23日(二)(上、下午各1場)及104年6月24日(三)(上午1場)。

(三)地點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MoNTUE北師美術館一樓。

三、各校教師參與研習情形，納入教育部104年統合視導項目

SEC 教務104/06/11 10:44



1040004165

有附件



，請貴校薦派教師參與。本局同意出席教師以公假派代參與，請於104年6月16日(三)前傳真(03-3361044)課表至本局終身學習科彙整(請註明參加場次)，以利辦理代課鐘點費審查。

四、講習相關事宜，請詳閱計畫說明，或請聯繫國立臺北教育大學MoNTUE北師美術館，美感教育專任助理陳嘉珮小姐、吳家祺先生，連絡電話：02-2736-0316，電子信箱：montue.school@gmail.com。

五、檢附美感教育講習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

副本：